



111年臺北市政府

優秀青年
公務人員專輯

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人事處 編製

表揚臺北市政府優秀青年公務人員簡述

青年乃國家之棟樑，本府為鼓勵所屬青年公務人員積極服務、勇於任事，於 99 年 11 月 30 日函頒並於 102 年 11 月 26 日修正「臺北市政府表揚優秀青年公務人員要點」，藉以拔擢本府各機關學校優秀青年公務人員。111 年各機關推薦人選共計 59 人，經過嚴謹之初、複審程序，遴選出臺北市政府秘書處益子翔聘用研究員等 10 人，渠等事蹟包括與外國駐臺機構維持友好合作關係，致力推廣「城市外交」理念；推動殯葬數位政策，殯葬防疫超前部署，推廣多元環保葬成效全國第一；以公安策進作為管理本市十大行業許可特定營業場所，維護建築物使用安全；督辦臺北好行 APP 協助視障者搭公車及過路口計畫，打造友善搭車環境；全國首創敬老卡振興加碼及敬老愛心儲值金政策，推動長者使用無現金交易；建立疫情期間死亡相驗標準作業流程，精準迅速控制本市疫情防治；積極辦理社會住宅興建計畫，南港機廠社宅導入循環經濟發展模式；辦理臺北大縱走整合行銷，推動品牌；推動台北通，整合本府各式卡證及線上市政服務；推動各項人事任免作業電子化措施，落實本府 e 化政策等。茲以每位當選人對市政建設之付出與貢獻，均足為本府公務人員學習榜樣，爰將上開事蹟編製成冊，用以廣宣表揚，策勵賢能，共同為市民服務、替城市更新而努力，打造本市成為宜居永續城市。

臺北市政府 謹識

民國 111 年 7 月

目次

秘書處 聘用研究員 益子翔	1
殯葬管理處 課長 黎浩文	2
商業處 科長 牟季嫻	3
交通局 股長 劉依茹	4
社會局 科員 姚冠毓	5
衛生局 股長 李宗翰	6
都市發展局 股長 陳珮嘉	7
觀光傳播局 聘用研究員 林晏慈	8
資訊局 股長 王子尹	9
人事處 股長 陳瑩	10

附錄、臺北市政府表揚優秀青年公務人員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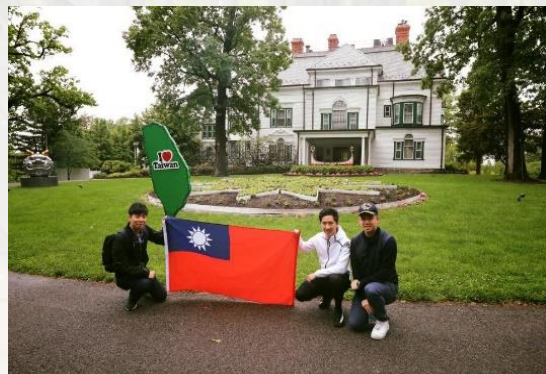
姓名 益子翔

職稱 聘用研究員

服務機關 秘書處

簡 要 事 蹟

- 一、擔任本市涉外事務副執行長，致力推廣本府「城市外交」理念，將臺北行銷至國際舞台：
 - (一)自 109 年 10 月起推動臺北友誼之旅，促成逾 50 場駐臺使館及機構拜會。COVID-19 疫情嚴峻期間共完成 17 場拜會，並邀請各大使館與機構拍攝年末回顧影片，分享與本市合作的精彩事蹟。
 - (二)110 年與美國休士頓、奧克拉荷馬等 2 個姊妹市簽署重申友好協議。同年度主持 6 場國際視訊會議，與友好城市或國家休士頓、奧克拉荷馬、立陶宛、布里斯本、布拉格及外國民間組織 The Shift 交流施政理念並探討未來合作可能。
 - (三)邀請全球逾 30 位大使參加 2021 智慧城市展及高峰論壇，並在首長高峰會上邀請駐臺大使宣傳本市合作成果，更邀請逾 60 位駐臺使節參與「臺北之夜」。
- 二、與各大駐臺機構維持友好合作關係，致力為在臺外國社群打造更好的居住環境，亦協助文化、產業等方面之交流：
 - (一)自 110 年 5 月起每日翻譯即時防疫資訊，提供給所有外國駐臺使領館、辦事處及商會等，更與上述各機構創建 LINE 群組，協助將防疫資訊轉達給在臺外國人。
 - (二)舉辦 7 國使節團參訪數位轉型政策策展、校園女力論壇、臺以國際筆友兒少畫展、雙語師資培訓營、德國聖誕市集、馬來西亞嘉年華會等。





姓名 黎浩文

職稱 課長

服務機關 殯葬管理處

簡 要 事 蹟

- 一、致力推動殯葬數位化及倡導環保葬，服務再升級，並兼任府會聯絡人，以維繫良好府會關係：
 - (一)全國首創網路公祭示範禮廳：於 COVID-19 疫情爆發前，即擘劃二殯網路公祭示範禮廳，致力推動殯儀數位化及精進防疫措施。
 - (二)全國首創跨縣市殯葬業者 IC 識別證：簡化紙本識別證及人工檢視之繁瑣程序，首創跨縣市殯葬業者 IC 識別證，僅需 1 卡即可通行雙北殯儀館，提升民眾便利度。
 - (三)推動本市「多元環保葬政策」，成效居全國之冠：自實施迄今，本市使用環保葬人數倍增達 3 萬 7,149 人，共節省 3 萬餘處墓地及塔位，績效顯著。
 - (四)108 及 110 年度獲內政部殯葬管理業務績效評量優等：因致力推動殯儀館改建，提升殯葬設施服務量能，及推廣執行環保葬成效全國第一，本市連續兩屆獲內政部評比優等。
- 二、疫情期間妥善安排，橫向聯繫齊心抗疫：
 - (一)引領全國並不斷精進殯葬防疫措施：110 年疫情三級警戒宣布當下，領先中央及其他縣市，首先實施不開放公祭，隨後中央及各地均跟進實施；另研擬多項殯葬防疫措施，輔導治喪家屬及殯葬業者配合防疫。
 - (二)提報確診遺體處理流程，與殯儀館第一線同仁規劃並執行縝密之火化流程，橫向聯繫衛生醫療單位、殯葬業者、檢警、民代里長等齊心抗疫。





姓名 牟季嫻

職稱 科長

服務機關 商業處

簡 要 事 蹟

- 一、推動公安策進作為管理本市十大行業許可特定營業場所：
完成 158 處本市許可十大行業特定營業場所之許可範圍圖說建置，推行稽查作業 e 化轉型，與本府相關單位執行聯合檢查，避免業者違規使用，維護該營業場所之建築物使用安全。
- 二、執行萬華茶室復業輔導管理計畫：
從分區使用、建築物使用管理、消防安全、防疫食安、噪音環保等面向規範，凝聚地方共識，去汙名化；研擬訂定「臺北市萬華區 172 家等場所防疫營運指引」，輔導 94 家業者完成復業，並定期檢討追蹤，一旦查獲違規即分別依正俗專案、重大違規案件等程序，最終執行斷水斷電處分。
- 三、全國首創訂定「共享廚房營運注意事項」：
因應 COVID-19 疫情餐廳產業轉型，為使新興業者可依循相關法令設置，規劃要求其建物、消防等公共安全、環境保護、營業衛生及考量臨時停車配套等交通需求後，訂定「共享廚房營運注意事項」，創造產業與居民共享共贏。
- 四、全國首先施行「臺北市自助選物販賣事業管理自治條例」：
擬訂標準作業流程，違規者均依規定裁罰；辦理聯合稽查，定期開會追蹤，違規案件大幅下降，109 年每月平均 33 件，110 年下半年已降至 6 件。
- 五、執行本府 109 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全數目標值達標。
- 六、執行本府 108 至 109 年商品標示績效榮獲經濟部評定「特優」殊榮。





姓名 劉依茹

職稱 股長

服務機關 交通局

簡 要 事 蹟

- 一、督導辦理臺北好行協助視障者搭公車及過路口計畫：
 - (一)臺北好行 APP 設計視障者專屬使用介面，以利其查詢雙北所有公車路線即時到站資訊，並運用物聯網技術輔助視障者透過 APP 預約欲搭乘公車路線，再將路線資訊傳至公車車機，以聲音及燈號提醒駕駛協助搭公車。至 110 年底止本市已有 8 條公車路線之車機顯示視障者預約搭乘資訊。
 - (二)臺北好行 APP 擴充有聲號誌功能，透過手機啟動有聲號誌導引聲，並以語音自動推播路口資訊、號誌狀態及行人綠燈秒數等資訊，協助視障者穿越馬路，增進通行安全，110 年規劃 2 處路口進行試辦。
 - (三)以「Assist the visually impaired passengers to take bus smoothly with IoT (透過物聯網協助視障朋友搭乘公車)」參加全球智慧城市聯盟舉辦 2021 GO SMART Award，與來自 14 個國家 46 件專案競賽，獲頒優勝獎。
 - (四)代表本府參加行政院第 4 屆政府服務獎「社會關懷服務」項評獎，並入圍第一階段。
 - (五)參加 2021 年德國漢堡智慧運輸系統 (ITS) 世界會議，發表「Assist the visually impaired passengers to take bus smoothly with IoT」論文。
- 二、督導辦理本市智慧城市委員會智慧交通領域小組會議，110 年安排 8 場會議彙整及追蹤案件執行進度，並配合本府 110 年 2 次 PoC 案件徵件及審查相關事宜。





姓名 姚冠毓

職稱 科員

服務機關 社會局

簡 要 事 蹟

- 一、主責全國首創「敬老卡振興加碼」及「敬老愛心儲值金」政策，因應 COVID-19 疫情推動以敬老卡為消費載具政策，成功推動長者使用無現金交易：
 - (一)109 年敬老卡振興加碼計畫：於 1 個月內完成籌劃各項開辦作業，綁定本市敬老卡消費達標，本市另加碼新臺幣（以下同）1,000 元至敬老卡，透過多元管道加強政策及強化工作人員教育訓練，解決長者使用之數位落差，計 16.9 萬位長者受惠。
 - (二)110 年敬老愛心儲值金計畫：延續無現金交易推動經驗，運用今年因疫情三級警戒之社福點數剩餘經費，並向本市市議會成功爭取 4.59 億元經費，回饋 1,500 元至敬老卡，預計約 51 萬位長者受惠。
- 二、推動本府近年重要老人福利政策，擔任敬老卡業務策略執行者及窗口，達成持續擴大使用範圍：
 - (一)研議長者敬老卡 480 點福利政策：擔任跨局處聯繫窗口，舉辦多次跨局處討論會議，確認開放項目執行細節，並於時效內完成各項行政、法制作業流程，於 110 年 4 月 1 日擴大點數用於兒童新樂園遊具設施、9 月 13 日及 10 月 27 日分別擴大公園游泳池、樂齡運動中心、學校運動場館等計 28 處，推動長者活躍老化及健康老化之政策。
 - (二)因應政策變動，完成修正「臺北市敬老悠遊卡及愛心悠遊卡補助辦法」，以貼近實務現況。





姓名 李宗翰

職稱 股長

服務機關 衛生局

簡 要 事 蹟

- 一、COVID-19 疫情期間建立死亡相驗標準作業流程，讓生死兩相安：
因應 110 年 5 月陸續有多起 COVID-19 確診者於家中或防疫旅館死亡案件，參考現行相驗流程及 PCR 採檢程序，並與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本府警察局、本市殯葬管理處、醫師等討論，制定疫情期間死亡相驗流程，讓大體能安全地移置殯儀館進行後續採檢及火化，降低相關人員染疫風險。
- 二、精準迅速控制本市疫情防治：
 - (一)110 年 9 月幼兒園群聚案：為防範 Delta 變異株疫情擴大，訂定「本市 COVID-19Delta 變異株接觸者疫情防治措施」模式，透過匡列第一、二及三層接觸者，即時找出潛在確診者。
 - (二)110 年 12 月旅館群聚案：因應多起疑似旅館內感染案件，主動監測、分析外縣市及本市疑似群聚事件之傳播途徑，建立疫調、匡列、採檢、環境評估及旅館清空方式等作業模式，迅速訂定「本市防疫旅館疑似群聚感染處理作業 SOP」，供防疫、醫療及本府觀光傳播局等人員處理相關案件時能更有效率及完備。
 - (三)Omicron 變異株與春節檢疫方案：
110 年 12 月國外 Omicron 變異株疫情嚴峻，適逢農曆春節返鄉時期，訂定本市「Omicron 春節因應方案整備動員規劃」，透過疫調人員整備、專責病房 3 階段開設、加強版防疫旅館 3 階段開設、防疫計程車與救護車擴充、採檢與消毒量能盤點等，即時阻斷傳播鏈。





姓名 陳珮嘉

職稱 股長

服務機關 都市發展局

簡 要 事 蹟

一、積極辦理社會住宅興設計畫，提升社宅質與量，廣納回應民意需求精進規劃設計內容，全力並持續追求社宅設計施工品質及執行成效：

(一)辦理健康社宅及督導南港機廠社宅等共 6 處工程及規劃設計作業（總計 2,465 戶、148.52 億元總預算）；另推動本市推動社宅興設計畫，以好的設計、施工暨維護管理為目標，自 104 年起新建社宅案共獲得 42 件建築類獎項（如臺灣住宅建築獎等）、4 件智慧設施獎（如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等）。

(二)南港機廠社宅於 110 年分別獲頒「2021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110 年臺北市勞動安全獎」及第 29 屆中華建築優良公共建設/優良空間活化類-規劃組「金石獎」。

二、導入循環經濟發展模式，以南港機廠社宅為實證基地：

(一)自規劃設計階段、施工階段、竣工階段至營運維護管理階段，依各系統（外殼、結構、管線、隔間、其他方面）與使用年限分別思考其循環經濟之落實方向。

(二)南港機廠社宅於 110 年 2 月 8 日獲得國際循環經濟標準 BS8001 認證；另經遠見雜誌採訪，並刊登於 110 年 9 月號「臺灣首座『循環經濟建築』南港機廠社會住宅，建造到入住零廢材，節能還能生財」報導。





姓名 林晏慈

職稱 聘用研究員

服務機關 觀光傳播局

簡 要 事 蹟

一、擔任該局 COVID-19 防疫幕僚窗口：

(一)於 109 年疫情期間，擔任該局幕僚總窗口，橫向聯繫各科室業務工作；疫情初期各項防疫作業緊急、繁重且各項工作尚未明朗，仍積極協調溝通，即時主動陳報最新進度，使各項資訊皆能完整傳達，協助該局迅速完成艱困防疫任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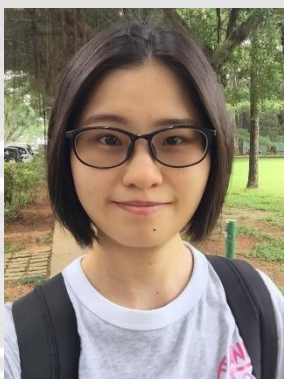
(二)執行防疫工作：制定本府大型活動辦理規範，並隨時因應中央公眾集會指引等防疫規範滾動式修正；另協助本府各局處審核活動防疫應變計畫、民間單位諮詢防疫措施，把關各項活動落實防疫措施，使其順利舉辦。

二、負責本府臺北大縱走整合行銷業務：

(一)該局擔任「臺北大縱走整合行銷」PM，為更深度推廣本府重要市政，召開專家會議瞭解分析臺灣各步道行銷策略及品牌定位，重新制定臺北大縱走品牌識別、宣傳標語及跨局處整合協調業務，以多元角度宣傳。

(二)110 年執行 2 場實體民眾活動，結合在地、產業及旅行社套裝行程合作，利用在地、產業及民間資源力量共同推動臺北大縱走品牌，使參與活動之民眾感受到本府對山林、步道推廣的熱忱與用心。





姓名 王子尹

職稱 股長

服務機關 資訊局

簡 要 事 蹟

- 一、推動本府單一會員中心「台北通」：
 - (一)台北通於 109 年 9 月 14 日正式上線，整合本府各式卡證及線上市政服務，提供民眾以單一登入方式或台北通 APP 快速取用市政個人化服務，並持續優化及擴充相關便民功能。
 - (二)110 年 5 月起推廣以台北通進行實聯登記作業，提供民眾以台北通 APP 掃描「台北通整合型 QRcode」，將實聯紀錄即時上傳並封存至本府實聯制 (myCode+) 系統之雲端資料庫中，大幅提升各場域 (如公有場館、商用場域等) 作業效率，並降低民眾等待時間及紙筆交叉感染風險；民眾亦可於台北通 APP 查見其掃描登記紀錄及相關風險評估，達到自我防護及警示作用。
 - (三)自 110 年下半年起，協助本府各局處以台北通 APP 進行活動報名、抽獎後派送兌換憑證，如本府觀光傳播局「2021 大稻埕情人節」、本府財政局「菸酒法令宣導問卷」之兌換券等。
- 二、辦理熊好券數位振興：
 - (一)配合本府數位轉型及振興政策，台北通作為熊好券登記入口並以民眾的台北通帳號進行登記及派券 (熊好券) 作業，民眾可持台北通 APP 開啟熊好券直接於店家掃描 QRcode 簡單快速完成折抵程序。
 - (二)熊好店家線上登記及適用店家查詢：提供商家便利申請管道自主加入台北熊好券適用店家行列；民眾可於台北通 APP 或官方網站查詢熊好券適用店家，安排消費行程。





姓名 陳瑩

職稱 股長

服務機關 人事處

簡 要 事 蹟

- 一、於 COVID-19 疫情警戒期間，主動建議勞動部本府各機關學校增補之防疫人力得免列入身心障礙者定額人數計算並獲同意。
- 二、因應疫情發展並落實本府 e 化政策，積極推動各項人事任免作業電子化措施，並經相關主管機關函復同意錄案研議：
 - (一)建議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有關公務人員派免令電子化措施。
 - (二)建議銓敘部有關全面改以網路報送各類公務人員任用(含俸給)銓審案件，另建請該部適時修正公務人員任用法施行細則，簡化報送表件。
 - (三)建議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得以電子數位化方式提供公務人員晉升官等訓練相關書表。
 - (四)建議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精進「考試職缺填報及錄取人員分配系統」功能，並積極參與系統開發會議等後續事宜。
- 三、整併本府董監事遴派管理考核要點，俾利本府各主管機關於辦理本府派任董監事相關遴派管理考核事宜時有所依循。
- 四、建置府級任務編組系統，參加本府 110 年度精實管理專案第 14 梯次第 3 期，獲第 1 名殊榮。
- 五、首次開辦本府 110 年度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訓前培訓班，訂定訓練計畫，利用公餘時間邀請專家學者進行指導。
- 六、運用大數據統計分析本府主管人員性別比率，並與全國及其他直轄市政府做差異比較，期有助於本府推動性別平等工作。



臺北市府表揚優秀青年公務人員要點

中華民國 99 年 11 月 30 日府授人三字第 09930527820 號函訂定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26 日府授人考字第 10232373500 號函修正第 2、5、7 點

- 一、 臺北市府 (以下簡稱本府) 為表揚所屬優秀青年公務人員，以激勵士氣，特訂定本要點。
- 二、 本要點適用對象，為本府各級機關學校之下列人員：
 - (一) 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
 - (二) 公營事業職員。
 - (三) 聘任、聘用、約僱及約用人員 (以佔編制內職員預算員額者為限)。
 - (四) 公立學校職員。前項第三款人員，不包括公立學校教師。
- 三、 具有下列各款事蹟之一者，得選拔為本府優秀青年公務人員：
 - (一) 忠於職守，積極工作，服務態度優良，成績顯著。
 - (二) 遵守紀律，廉潔自持，具有足為模範事蹟。
 - (三) 主辦業務，能針對時弊，提出革新措施，經採行確具成效。
 - (四) 致力研究，具有專精、創新措施，並具成效。
 - (五) 其他特殊優良事蹟，足為公務人員表率。
- 四、 被遴薦為優秀青年公務人員者應具備要件如下：
 - (一) 年齡於三十九歲以下。
 - (二) 在本府任職滿一年以上。
 - (三) 最近一年年終 (另予) 考績 (成、核) 為甲等或相當甲等以上。
 - (四) 最近一年未受刑事處分、懲戒處分或平時考核申誡以上之處分。
- 五、 優秀青年公務人員遴選原則如下：
 - (一) 最近三年內未曾獲選為本府優秀青年公務人員者優先。
 - (二) 各一級機關 (含所屬) 推薦名額以三名為限；無所屬機關者及區公所以一名為限。
- 六、 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就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學校符合優秀青年公務人員表揚條件者，應檢具遴薦表及事蹟簡介，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報府核辦。遴薦表及事蹟簡介表格式如附表一、二。
- 七、 優秀青年公務人員之審議程序如下：
 - (一) 初審：各機關考績委員會辦理，並報請一級機關考績委員會審議。
 - (二) 初核：由本府人事處就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推薦之人選辦理。
 - (三) 複核：由秘書長、副秘書長、法務局、人事處、政風處、研考會首長共同組成評選小組審議，並由秘書長主持。
- 八、 本府表揚之優秀青年公務人員，每年以不超過十名為原則。獲選之優秀青年公務人員，於青年節 (三月二十九日) 前由市長於公開場合頒給獎狀乙幀，給予公假三日 (公假須於當年度使用完畢)，並得頒給相當於新臺幣三萬元之等值禮券。
- 九、 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對所遴薦人員，於本府核定前，如有職務異動，應隨時函知本府；如有不適宜遴薦之情事發生，應報請撤回其遴薦。各機關遴薦人員獲選為優秀青年公務人員，如有不實或舛錯者，應由原遴薦之機關報請本府撤銷其資格，其已領受之獎狀及等值禮券應予追繳，尚未實施之公假不予實施。
- 十、 當選本府優秀青年公務人員者，若機關遇有適當職務出缺時，得優先拔擢任用。
- 十一、 辦理優秀青年公務人員選拔及表揚所需經費，由本府人事處相關預算支應。



111 年臺北市政府優秀青年公務人員專輯

編著者：臺北市政府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檔案格式：PDF

發行人：柯文哲

電話：1999(外縣市 02-27208889)轉 7721

使用載具：PC

發行所：臺北市政府

出版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播放軟體：PDF Reader